**项目进场登记办理流程图（分中心）**

招标采购人在系统平台（服务超市栏目）内通过直接指定方式产生代理机构

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在芜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业务系统平台中提交项目进场登记办理材料

|  |  |
| --- | --- |
| **分类** | **申请材料** |
| **工程类** | 委托函、委托函、资金落实证明、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委托代理协议（盖电子章）、建设工程控制价（含盖章封面）和工程量清单（含盖章封面）、招标文件（盖电子章）、立项批文（如有）、规划许可（如有）、用地许可（如有）、施工图纸及图审合格书（如有）、最高投标限价及其成果文件备案登记表（如有）、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如有）等相关文件。其中非公开招标方式须提供批准材料或相关文件。 |
| **采购或服务类** | 委托函、资金落实证明（如采取容缺受理模式，则需提供单位承诺函）、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委托代理协议、招标文件、招标采购需求及清单、经批准的政府采购计划（如有）。其中采购进口产品须提供财政批文，信息化项目须提供数据资源局审核表（如有），非公开招标采购方式须提供相关材料。 |

不通过

县（市、区）发改委（公管局）审核

不通过

通过

分中心接件

一个工作日内

通过

项目进场登记完成，代理机构可以继续后续项目流程程

咨询电话：

无为市分中心：0553-2521632 南陵县分中心：0553-2395701

繁昌区分中心：0553-2588756 湾沚区分中心：0553-2567739

备注:在各分中心平台运转项目详见此流程